

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4月25日在公司401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要求的法定人数。公司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程琴主持。

会议议程及决议如下：

1. 审议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通过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将其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。

2. 审议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通过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将其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。

3. 审议《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通过《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自身的实际情况，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执行，能够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、资产安全、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。公司《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真实、

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实际情况。

公司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。

4. 审议《2022 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

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《2022 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，将其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2022 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《2022 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。

5. 审议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公司 2022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6,442,430.75 元，2022 年末合并报表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16,333,308.99 元，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67,022,857.9 元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30,056,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.45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 19,352,520 元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是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状况以及未来发展需求，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，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该预案，并提请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6. 审议《监事会关于〈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〉的意见》

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《监事会关于〈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〉的意见》。

公司《监事会关于〈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〉的意见》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。

备查文件：《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